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佳穎
電話：(02)7736-6368
電子信箱：fish99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1301180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 (A09000000E_1130118046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4年1月1日開辦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作業相關事宜，請轉知貴機關（構）學校參加儲金人員辦理相關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3年11月14日台管儲二字第113183215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本部113年10月9日臺教人（四）字第1130101126號函諒達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電
交
2024/11/18
17:22:41
文
章

